

屏東縣麟洛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09屏東縣麟洛鄉麟蹄村中山路158號

聯絡人：林威政

聯絡電話：08-7222553#39

傳真：08-7220500

電子信箱：ptl11026@mail.linluo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麟鄉民字第11400018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535700A114000184100-1.pdf、376535700A114000184100-2.pdf、376535700A114000184100-3.pdf、376535700A114000184100-4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所修正「屏東縣麟洛鄉重陽敬老禮金發放自治條例」發布公告、令、條文及修正條文對照表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屏東縣麟洛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5次定期會會議議決案辦理（屏東縣麟洛鄉民代表會114年5月12日屏麟鄉代字1140000059號函）。

正本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、全國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（不含本所及臺東市公所）

副本：屏東縣麟洛鄉民代表會、屏東縣政府



114/05/20



1140014420